

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公司监事会主席肖章茂先生主持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经全体监事讨论，同意选举 RAY TZUHSIN HUANG 先生、蔡秉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第三届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1-110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、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经全体监事讨论，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公司制定的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、监事会监事在任期内的薪酬方案，具体如下：

1、公司董事的薪酬政策为：独立董事在任期内的津贴为人民币 10 万元/年（税前）；非独立董事 XIE BING（谢兵）先生在任期内的薪酬为美元 30 万元/年（税前）；其他非独立董事不再另行领取担任董事的薪酬。

2、公司监事的薪酬政策为：监事不再另行领取担任监事的薪酬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9 月 9 日